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

划部分股票期权及第三期行权条件达成的核查意见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及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考核办法》”）的规定，对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及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事项进行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鉴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 41 名激励对象离职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要求；1 名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身故，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，由公司注销；另外，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全部或部分未行权。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前述已获授、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189,160 份予以注销。本次注销原因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激励计划》的规定。

二、根据《激励计划》及《考核办法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24 年度的个人绩效考评结果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 630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共计 2,271,000 份股票期权按照相关规定行权。

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5 年 10 月 22 日